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5月27日10:00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35号北京安华发展大厦8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5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的经营规模，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一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和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质押30%保证金。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存单质押贷款。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

币一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的经营规模，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一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和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质押30%保证金。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存单质押贷款。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一亿三千万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的经营规模，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一亿三千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和非融资性保函，银行承兑汇票质押30%保证金。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追加以位于朝阳区安定路35号安华发展大厦801-806的房产抵押。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将会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八日